

宁县湘乐镇中心小学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

本单位主要全面贯彻教育方针，面向全体学生，全面落实素质教育；实现“教育目标的最终是创新”的理念，使学生学会生活、学会学习。小学阶段义务教育和学前教育；开展教育教学研究；针对课程改革，开展师资培训；开展师德修养和班主任工作培训。

本单位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宁县教育局，辖区包括 1 所乡镇公办中心小学，10 所基层公办农村小学，2 所乡镇公办幼儿园。2024 年底实有在职职工 178 名，临时代课教师 41 名，临时工 3 人，遗嘱供养 17 人。

（二）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4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8.98 分，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为 1969.08 万元，执行数为 1969.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整体绩效目标完成如下：落实学校教育资金，规范管理，保障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完成学校项目规划和建设工作，改善学校办学条件，为学生提供

良好的教育环境；组织各类学生考试考务工作，维护考场设备基础条件，保障考生顺利完成考试工作。完善和落实制度措施，提高义务教育巩固率、促进学校教育工作全面高质量发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财务人员专业性不强。二是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未达 100%。三是绩效评价质量不高。四是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预算编制。二是积极争取，加大教育资金支付进度。三是进一步加大对财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指导力度，提高财务管理人员业务水平和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四是加强固定资产管理。五是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

二、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全年支出 1969.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5.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85.6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预算执行率为 100%。项目支出 283.53 元，占总支出的 14.4%，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学前免保教费等，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按照《预算法》《政府采购法》及单位内控制度，加强财务管理，无挤占、截留、超支等违规问题，同时强化会计核算管理，做到帐证一致、帐表一致、帐帐一致。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单位内控制度，特别是坚持把做好预

算绩效评价工作作为强化教育资金管理、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高效运转的重要举措，健全机制，严格程序，规范操作，确保各类资金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发挥最大效益。

1、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为加强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的使用管理，根据义务教育保障经费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成立了义务教育保障经费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宁县中小学幼儿园财务管理办法》、《宁县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完善修订了各项管理制度。

2、严格经费支出审核。加大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使用管理力度，学校建立了公用经费支出内控稽核管理制度。学校所有支出实行校长负责制，明确规定公用经费支出审核流程和审批权限，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开支范围及标准，各项支出据实列支，报销程序规范、手续齐全，在发生支出前均由学校财务监督小组审核，所有收支原始凭证先审后支，严把支出审核关，明确责任，进一步加强对学校财务收支审核。

按照政策规定使用公用经费，严禁用于人员经费、基建投资、偿还债务、公费旅游。教师培训费按照不低于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安排，用于中小学校教师培训费用。规范公务出差行为，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

3、执行国库集中支付。严格执行资金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经费支出按直接支付通过财政国库支付中心集中支付。人员工资按季度审核基金，按月报送统一支付。

4、规范执行政府采购。学校校舍维修改造和教学仪器设备、办公用品、图书资料购置等，只要符合政府采购条件的均按照《宁县政府采购管理办法》要求实行政府采购。

5、强化民主理财实施。学校内部成立了民主理财小组，由学校负责人、教代会、工会、教务、总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教师代表组成，对学校的财务收支进行全面审核。

6、推进财务信息公开。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公示和学校财务信息公开制度，定期公示学校财务收支情况，接受师生和群众监督。根据县教育局出台的政策中学校财务公开的相关文件和考评办法，每年对中心学校的工作考核和校务公开考评工作均把学校财务公开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进行落实兑现。按照县财政局安排，定期公开公示预决算。

7、加强实物资产管理。学校制定实物资产管理制度，建立实物资产采购登记台账，健全物品验收、进出库、保管、领用制度，责任明确，严格管理，能确保账实、账账、账卡相符。

8、严格资助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教育局制定的义保经费资金管理办法，困难家庭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全部通过学生个人银行卡或惠农资金“一卡通”及时、足额发放，发放记录完整、人员

真实，银行发放凭证等相关资料齐全。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实行先就餐，后按学生实际就餐人数严格核算，确保核算时学生就餐人数不重不漏，既保障资金安全，又保证学生早餐供应。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部门管理。完成了学校各项管理制度的修订与完善，涵盖教学、德育、安全、后勤等全方面，且制度执行到位，保障学校日常管理规范有序。总分 20 分，得分 19 分。

（二）履职效果。完成了各年级各学科教学任务，学生学业成绩提升，优秀率、及格率均达预期目标；德育活动丰富开展，学生思想道德水平良好。总分 60 分，得分 59.98 分。

（三）能力建设。完成了教师专业培训计划，组织教师参加省、市、县各级培训，教师教育教学能力、科研能力得到有效提升；完成校园部分设施设备的更新与维护，为教育教学提供更好保障。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四）预算执行。完成了完成年度预算资金的规范使用，预算执行率达 100%，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制度，无违规支出情况。总分 10 分，得分 10 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财务工作按部就班，在精度和深度上有所欠缺，尤其在办公设备购置等资产管理方面还需进一步严格规范。

（二）会计业务人员能力有待提高，对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掌握不够透彻，缺少相关业务能力提升培训机会。

五、改进措施

（一）加强业务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各校财务人员及时规范落实资金高效及时支出，特别是针对相关制度的学习培训。

（二）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六、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基本规范，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在履行职能、服务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自评得分 98.98 分，自评等级为“优”。下一步我单位将聚焦问题整改，持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资金总额	17741262.05	19020801.22	19090891.22	100	10	
(一)基本支出	17741262.05	16172273.05	16172273.05	100	10	
1.人员经费	17100715.00	16210111.6	16210111.6	100	10	
2.公用经费	660510.00	222826.66	222826.66	100	10	
(二)项目支出	0	4218531.17	4218531.17	100	10	
1.一般性项目	0	1128002.2	1128002.2	100	10	
2.重点项目	0	3090528.97	3090528.97	100	10	

预算目标

目标1: 按照单位年初预算资金完成100%的支付, 保证各项资金使用合理合规。
目标2: 保障单位内各校的办学条件, 为学生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目标1: 保障本单位的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确保学生及师生教育教学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2: 保障辖区内义务教育学校, 学期阶段适龄学生按时入学。

实际完成情况

全部完成

评价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80%(含)		2	100	1.8	
履职效能	部门履职目标	教学设施设备利用	≥90%	90	%	16.67	100.00%	16.66	
	部门效果目标	辍学率	≤0%	0	%	16.67	100%	16.66	
	社会影响	升学率	≥100%	100	%	16.66	100.00%	16.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8%	98	%	10	100.00%	10	
助力发展	长效管理	义务教育巩固率	≥98%	98	%	3.33	100.00%	3.33	
	人力资源建设	教师队伍综合素质	≥98%	98	%	3.33	100.00%	3.33	
	档案管理	档案资料完善率	≥98%	98	%	3.34	100.00%	3.34	
总分						100		98.98	

说明: 1. 各部门可根据附件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目标体系框架》(参考)设置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2. 上述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值可以按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分别填列, 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综合填列。